

ICS 35.040
A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0093—2006

中文新闻信息分类与代码

Classification and code of news in Chinese

2006-01-05 发布

2006-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I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分类原则	2
4.1 科学性	2
4.2 系统性	2
4.3 实用性	2
4.4 简明性	2
4.5 稳定性	2
4.6 可扩展性	2
5 分类结构	2
5.1 概述	2
5.2 主类表	2
5.3 复分表	3
6 编码方法	3
6.1 概述	3
6.2 主类表代码	3
6.3 复分表代码	3
7 实施指南	4
7.1 分类标引的一般规则	4
7.2 冒号组配方法的使用	4
7.3 复分表的使用	4
7.4 说明栏	4
7.5 本标准的扩展使用	5
8 类目表	5
8.1 主类表	5
8.2 复分表	5
表 1 中文新闻信息分类一级类表	5
表 2 中文新闻信息分类简表	6
表 3 中文新闻信息分类详表	15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总类复分表	231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人物复分表	232
附录 C(规范性附录) 新闻信息体裁表	233
附录 D(规范性附录) 世界国家(地区)代码表	234
附录 E(规范性附录) 中国行政区划代码表	248
附录 F(规范性附录) 中国各民族名称代码表	338
参考文献	340

前　　言

本标准是在分析研究国际、国内众多新闻媒体的已有分类方法、规则，总结国内主要传媒机构新闻信息分类的多年实践经验，借鉴和吸收图书、档案分类法中适用于中文新闻信息内容的基础上，从中文新闻信息的实际和特点出发制定的。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C、附录 D、附录 E 和附录 F 均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新华通讯社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信息分类编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由中文新闻信息分类与代码标准管理组负责解释。

本标准起草单位：新华通讯社、人民日报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经济日报社、解放军报社。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彬、李健、蒋建华、郭国荣、林红、吕安妮、刘捷、季弘、王亚、陈洁、王燕生、周雯、徐曼、邓茜、赵霓。

引　　言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应用,人类已进入信息化社会。

信息化社会的重要标志是信息处理标准化、信息存储数字化和信息发布网络化。

作为社会信息重要组成部分的中文新闻信息,迫切需要通过标准化的分类加以规范,以便实现新闻行业之间、新闻行业和广大用户之间的新闻信息交换、存储、处理和共享。

由于传统的手工分类周期长、成本高、效率低,难以适应信息迅猛增长的实际情况,因此,实现分类自动化是中文新闻信息分类工作的必由之路,而标准化则是自动化的基础。

迄今为止,我国还没有统一的新闻信息分类标准。制定一个统一的分类标准已成为新闻信息业界的共同呼声。

本标准的制定及推广使用,将为中文新闻信息分类的规范化、标准化,为中文新闻信息资源的进一步开发和整合提供良好的条件;同时,也为推进和实现中文新闻信息分类自动化打下良好基础。

中文新闻信息分类与代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中文新闻信息分类的原则、方法、体系和类目代码。

本标准适用于通讯社、报社、广播电台、电视台、杂志社、网络媒体,以及各种资讯机构对中文新闻信息进行分类、检索、标识等方面的处理与交换业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3304 中国各民族名称的罗马字母拼写法和代码

GB/T 2659 世界各国和地区名称代码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中文新闻信息 news in Chinese

通讯社、报社、杂志社、广播电台、电视台和网络媒体等,用中文对新近发生或正在发生的、公众感兴趣的实事的报道。

注:中文新闻信息既包括文字形式信息,也包括数值、图形、图片、图表、图像、影像和声音等非文字形式信息。

3.2

网络媒体 web media

利用互联网作为传播平台,以文字、声音、图像和影像等形式发布或传播新闻信息的一种数字化、多媒体的传播媒介。

3.3

中文新闻信息分类 classification of news in Chinese

以新闻信息类目表为工具,把具有相同内容主题的中文新闻信息归并在一起的过程。

3.4

类目表 classification schedules

将众多新闻信息按照一定原则组织形成类目的一览表,其组成包括主类表和复分表。

3.5

主类表 classification schedules of main entries

类目表的主要组成部分,是新闻信息分类的主要依据。可分为一级类表、简表和详表。

注 1: 一级类表是一级类目组成的一览表,又称基本大类表。

注 2: 简表是一、二级类目组成的一览表,又称基本类目表。

注 3: 详表是全部类目组成的一览表,又称主表,是新闻信息分类的实际依据。

3.6

复分表 subdivision schedules

将新闻信息中出现的共性内容抽取出来,单独编列成表。又称附表、辅助表。